

# 最新住建部建设设计合同(6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最新住建部建设设计合同(6篇)篇一

建设单位：\_\_\_\_，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单位：\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明确责任，分工协作，共同完成国家建设项目的设计任务，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的规定和\_\_批准的计划任务书，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工程名称、规模、投资额、建设地点

甲主委托乙方承担\_\_\_\_工程的设计项目，建筑安装面积为\_\_\_\_平方米，批准总投资为\_\_\_\_万元，建设地点在\_\_\_\_。

### 第二条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在\_\_年\_\_月\_\_日以前，向乙方提交业经上报批准的设计任务书、工程选址报告，以及原料(或经过批准的资源报告)、燃料、水、电、运输等方面的协议文件和能满足初步设计要求的勘察资料、需要经过科研取得的技术资料。甲方在\_\_年\_\_月\_\_日施工图设计前，应提供经过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和能满足施工图设计要求的勘察资料、施工的条件，以及有关设备的技术资料。

甲方对上述资料必须保证质量，不得随意变更。

3. 在工程开工前，甲方应组织有关施工单位，由乙方进行设计技术交底；工程竣工后，甲方应通知乙方参加竣工验收。

4. 在设计人员进入施工现场进行工作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在生活上予以方便，在设计和施工过程中因技术上的特殊需要进行试验，所需一切费用以及为配合甲方到外地的差旅费均由甲方负责。

5. 甲方必须维护乙方的设计文件，不得擅自修改，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复制、重复使用或擅自扩大建设范围。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不得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

### 第三条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必须在\_\_年\_\_月\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初步设计文件；在\_\_年\_\_月\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技术设计文件；在\_\_年\_\_月\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其中，初步设计文件一式\_\_份，技术设计文件一式\_\_份，施工图设计文件一式\_\_份，甲方另需增添文件份数和需要模型费，另行收费。\_\_年\_\_月\_\_日以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完毕所有设计文件(包括概预算文件、材料设备清单)。

(大型建筑安装工程，甲乙双方可视具体情况分阶段进行设计，在具备设计条件时，双方签订阶段设计合同，具体规定甲方应提交各阶段设计资料的名称和日期，乙方交付设计文件的日期，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详见附件(2)。)

2. 乙方必须根据批准的设计任务书或上一阶段设计的批准文件，以及有关设计技术经济协议文件、设计标准、技术规范、规程、定额等提出勘察技术要求和进行设计，提交符合质量的设计文件。

3. 初步设计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后，在原定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修改，乙方应负责承担。

4. 设计单位对所承担设计任务的建设项目应配合施工，进行施工前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的有关设计问题，负责设计变更和修改预算，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

#### 第四条设计的修改和停止

1. 甲方因故要求修改工程的设计，经乙方同意后，除设计文件交付时间另定外，甲方应按乙方实际返工修改工日，每工日按\_\_元增付设计费，或按设计阶段中返工的工作量百分比计算。

2. 原定任务书如有重大变更而重作或修改设计时，须具有设计审批机关或设计任务书批准机关的意见书，经双方协商，另订合同。已经进行了的设计费用的支付，按前条办法计算。

3. 甲方因故要求中途停止设计时，应及时用书面通知乙方，已付设计费不退，并按该阶段的实际耗工时，增付和结清设计费，同时结束合同关系。

本设计合同生效后\_\_天内，甲方应向乙方交付相当于设计费的20%的定金，设计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乙方向甲方提交初步设计方案后\_\_天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_\_%的设计费；乙方向甲方提交施工图文件后\_\_天内，甲方应向乙方结清全部设计费（设计周期较长的大型工程项目，施工图阶段的设计费，可按单项工程设计完成后分别拨付）。

#### 第六条奖励与违约责任

1. 在合理的工程投资控制数内，由于乙方采用先进技术或合理建议而节省了工程投资，可以从节约投资额中提取\_\_%奖励乙方。

2. 由于甲方不能按期、准确提供有关设计资料，致使乙方无法进行设计或造成设计返工，乙方除可将设计文件交付日期顺延外，还应由甲方按乙方实际损失工日，以每日\_\_元计算增付设计费。

3. 甲方不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定金和设计费，应根据银行关于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由于乙方的原因，延误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_\_天，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设计费的\_\_%的违约金(甲方可在设计费中扣除)。

5. 因乙方设计质量低劣引起返工，应由乙方继续完善设计任务，并视造成的损失浪费大小减收或免收设计费。对于因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重大质量事故者，乙方除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外，还应付与直接受损失部分设计费相等的赔偿金。

## 第七条其它

□

本合同自\_\_年\_\_月\_\_日双方签字后生效，全部设计任务完成后失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协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不得与本合同内容抵触。

在合同执行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属于同一部门的，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不属于同一部门的，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份，送计委、建委、建行……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代表人：\_\_\_\_代表人：\_\_\_\_

联系人：\_\_\_\_联系人：\_\_\_\_

通讯处：\_\_\_\_通讯处：\_\_\_\_

电话或电报：\_\_\_\_电话或电报：\_\_\_\_

开户银行：\_\_\_\_开户银行：\_\_\_\_

帐号：\_\_\_\_帐号：\_\_\_\_

\_\_年\_\_月\_\_日订

附：

(1)\_\_\_\_设计项目收费表：

(2)\_\_\_\_工程设计补充协议书。

\_\_\_\_设计项目收费表

## 最新住建部建设设计合同(6篇) 篇二

工程地点：

设计阶段：方案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阶段的配合

甲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

经方案比选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夜景亮化设计 ，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方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甲方提供并经双方认可的资料。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范围及内容： 夜景亮化设计

乙方按照本工程的工程进度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方案设计阶段

2.1 考察现有道路环境条件，包括地面条件、边界以及道路内外的视觉效果。

2.2 收集及整理有关图片及其它相关资料，设计阶段与甲方相互协调及开会讨论目前所有的图纸和资料，使之与设计主旨一致。

2.3 方案设计阶段的工作成果如下：

(1) 反映总体设计的效果图；

(2) 说明设计构思的有关分析图、设计效果图；

(3) 表达主要设计构思及设计特色的方案一份。

## 第二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

2.4 提供详细的施工设计图纸。

2.5 协助甲方编制工程进度安排。

2.6 制备及编制材料表有关的工程规范。协助甲方审理工程量清单，以便于甲方制订招标及合约文件。

2.7 与甲方一起，为投标单位提供招标答疑。

2.8 出席有关的工程协调会议。

2.9 其他；

## 第三阶段：施工阶段的配合

2.10 乙方在施工图完成后，需与甲方代表、工程承包商一同出席设计交底会议。

2.15 对甲方解决工程施工中出现的的技术性问题，乙方必须予以及时的技术支持，在保证工程质量及设计效果的前提下提出解决方案。

## 3、设计费用支付安排

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原则确定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 ，(如甲方需

提供设计灯型样品，样品费用另行计算)；

### 3.1 设计费结算与支付方式:

本合同设计费用按照以下二个阶段支付:

合同签订后支付设计费总额的30%，设计图纸交付后支付设计费总额的30%，施工图交付后支付设计费总额的30%，照明工程竣工验收后十五日内一次性支付剩余设计费。

## 第四条 双方责任

### 4.1 甲方责任

4.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人转让或用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付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 4.2 乙方责任

4.2.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设计图纸的安全性负责。若因为设计缺陷造成甲方或第三方的伤害及损失，乙方有相应的赔偿义务。

#### 4.2.2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1) 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政策、法规、技术规程和规范。

#### 4.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10 年。

4.2.4 乙方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4.2.5 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乙方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甲方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 第五条 违约责任

5.1 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和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乙方责任大小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最高额为全额设计费。

5.2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 第六条 其他

6.1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乙方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甲方需要乙方的乙方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甲方承担。

6.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一) 提交工程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6.4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方 2 份，乙方 2 份。

6.5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6.6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6.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 最新住建部建设设计合同(6篇)篇三

工程地点：

合同编号：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发包人：

设计人：

签订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印

发包人：

设计人：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总

投资

（万元）

费率%

估算设

计费

(元)

层数

建筑面积

□m<sup>2</sup>□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说明

第三条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第四条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第五条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元人民币。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20%定金

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

第二次付费

第三次付费

第四次付费

## 第五次付费

说明：

1. 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2. 在提交最后一部分施工图的同时结清全部设计费，不留尾款。
3. 实际设计费按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概算）核定，多退少补。实际设计费与估算设计费出现差额时，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第六条双方责任

6. 1 发包人责任：

6. 1. 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 1. 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 1. 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

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6.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年。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

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 第七条违约责任：

7. 1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 2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7. 1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 3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7. 4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 5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

## 第八条其他

8. 1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



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8.3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6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8.8本合同一式份，发包人份，设计人份。

8.9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订金后生效。

8.10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

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 12其他约定事项：

发包人名称：设计人名称：

（盖章）（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住所：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银行帐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鉴证意见：

（盖章）（盖章）

备案号：经办人：

备案日期：年月日鉴证日期：年月日

## 最新住建部建设设计合同(6篇) 篇四

乙方：

一、 工程地点：南集镇新工业集中区

二、 工程要求：依照涟水县标准化厂房设计要求施工(其中屋面设计大梁为七架)土建工程不包括厂房外的道路及下水道。

三、 工程总价为肆拾捌万元，(480000.00)

四、 开工时间为20xx年06月10日-竣工时间为20xx年11月30前。

五、 付款方式，乙方进场开工建设甲方付给乙方启动资金六万元，基础完成付给总工程款的20%，主体完成付给总工程款的50%，厂房竣工交付时甲方除留工程质量保证金叁万元(一年付清)外，结清余款。

六、 施工安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七、 施工期间甲方有权对在建工程进行监督，如有修改需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 违约责任：如有一方违约，则罚违约金5万，并承担其它一切损失。

九、 协议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见证单位一份，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日期： 日期：

# 最新住建部建设设计合同(6篇)篇五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

2. 建筑面积：

3. 使用性质：

4. 房屋结构：

## 二、设计程序：

1. 甲乙双方经协商设计费按套内建筑面积 $m^2 \times$ 元/ $m^2$ 计取。阁楼设计费按套内建筑面积(如要求特别创意的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非特别创意的按一半的套内建筑面积计算)  $m^2 \times$ 元/ $m^2$ 计取，设计费总计 元。

2. 设计协议签订后，即由甲方付与乙方方案设计定金为总设计费的 %，即 元。

3. 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图纸，对工程进行实地勘测后在天内，提出设计构想，形成设计方案平面图，创意透视草图，由甲方审阅。

4. 在甲方确认平面方案图并支付施工图设计费即总设计费的 %元后，乙方在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包括平面布置图，天花平面图，效果图(共公区域效果图一张)，立、剖面图等。

5. 施工图由甲方负责确认，确认后甲方在索取图纸时，须支付尾款，即设计费的 %元。

6. 甲方如需乙方提供2个区域以上的效果图应事先说明，并应于方案设计前付清效果图成本费(效果图元/张)。现甲方要求绘制部位效果图张，总计 元。

7. 施工图由甲方签字确认后，并由乙方盖好公司公章后，施工图才算正式有效。否则应为无效，乙方不对所有施工图负责。

8. 其它约定：

三、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保证提交的资料真实有效，若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变更，引起设计修改，须另付修改费。

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3. 事先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方案，在施工中途甲方提出2次以上的修改，乙方工作量相应增加设计费。

4. 对未经甲方确认的，或未付清设计费的图纸均不能外带。

5. 施工中，甲方要求更改设计图纸必须经乙方同意。如甲方提出的修改图纸影响房屋结构或装修内部结构，乙方不同意修改，而甲方执意要改的，其一切后果均由甲方自负。

6. 甲方有责任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

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按设计费双倍收取违约金。

7. 负责承担要求设计师外出考察或选料时所需的出差费用。

8. 凡甲方在设计图纸上签字或付清全部设计费后三天内未提出异议者均作为甲方对设计图纸的签收和确认。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错误负责修改。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3.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设计定金。

4. 乙方负责向甲方施工时解释图纸和协助解决技术上的疑难问题。

四、其它：

1. 本合同中所称室内装修设计系解决功能，艺术性的“形”的设计，而不含原有建筑构造的安全鉴定，及其构造变更后的加固和技术措施。若业主需要应另行委托设计。

2. 凡本设计在实施前甲方或施工企业均应按规定办理有关审批手续，并应遵循相关规范与要求。若有差异均应以规范或审批结论为准，否则乙方不承担责任。甲方或施工企业在实施前均应与设计师进行图纸交底，凡未会审交底而进入施工所产生的一切问题均与乙方无关。

3. 如本设计项目非本公司施工的，由于甲方所请施工公司或施工队不理解图纸而需乙方多次到施工现场的，市区内甲方

应支付乙方元/次的外出费，市区外甲方应支付乙方元/次的外出费，甲方承担交通费及旅差费。

4. 对甲方提出的有违反设计规范的建意及要求，乙方有权不予采纳，如甲方要求乙方强制采纳设计的，乙方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5.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设计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诉请人民法院解决。

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履行完后自行终止。

甲方名称(签字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 最新住建部建设设计合同(6篇)篇六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3. 工程承包范围

4.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5.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 6. 计价方式与签约合同价格

本合同采用计价方式为\_\_\_\_\_

金额：\_\_\_\_\_万元人民币

\_\_\_\_\_ (小写)

## 7. 组成合同的文件

### 7.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及合同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如果有)；
- (9) 其他合同文件。

7.2 双方有关工程的变更等书面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8.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



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9.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10. 合同生效

10.1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3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